

姓名	學號	就讀系所別	指導教授	論文題目	
務 必 填 寫				中	(請先至選課系統登錄論文題目，修正亦同，離校時請確定題目正確方可辦理。)
				文	務 必 填 寫
				英	務 必 填 寫
				文	

學生已完成研究論文初稿，請同意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參加論文考試。本人及口試委員與學生無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、姻親關係。  
此敬呈

指導教授(簽章): 務必請指導教授簽名

勿填

務必簽名及填寫電話  
申請人(簽章): 連絡電話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主旨: 上列研究生論文已撰就，同意其參加論文考試，並推薦考試委員人選如下，請惠予同意並發聘。

一、考試委員:

勿填

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	學歷	是否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	通訊地址	電話	備註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學位授予法，系(所)務會議並已訂定提聘資格。			

二、考試地點: 本所(系) 教室。

三、考試時間: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(星期 ) 午 時 分。

四、已取得並檢附學術倫理教育修課證明: 是 否 (105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)

此敬呈

系主任(所長)簽章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冊組成績承辦人:

註冊組組長:

教務長:

校長:

(授權教務長代為決行)